

Tons:

106047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4972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服務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股東會防疫須知】  
1.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出席股東會現場，請 貴股東自備口罩且應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110 4972

110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5月27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6號2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派案。(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案。(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 限本人帳號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1. 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簽名或蓋章後於110年5月27日前寄回。 2. 上列帳號若為股東回函登記者，確認無誤免寄回，若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僅供參考。匯款帳號將依 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 3. 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基本資料)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4. 匯費或郵費由 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5. 現金股利50元以下且無匯款帳號者，本公司將於發發日前另行通知領取現金。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052

戶名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電話	國籍或註冊地
電子信箱	股東印鑑
經辦核印	
啟用日期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在信筒內貼足郵資，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許可證郵簡字第0154號

委託書用紙規格須知請詳背面說明

第一聯

##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6號2樓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議程如下：
- (一)報告事項：1.109年度營運狀況報告案。2.審計委員會審查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案。4.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案。5.109年度現金股利發放報告案。6.第三次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案。7.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 (二)承認事項：1.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承認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 (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2.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案。
- (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現金股利發放報告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擬訂如下：
- (一)本公司擬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91,107,728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4元，股東之現金股利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記載之持有股份分配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二)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時，授權董事長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 三、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0年3月29日起至110年5月27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五、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六、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10年4月2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4月27日至110年5月2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八、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九、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 啓

## 委 託 書 填 發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